

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度校级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：

为促进学校科研事业发展，加强科研后备人才培养，提高教师的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，现将2024年度校级科学研究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项目类别及研究期限

- （一）重点项目，研究期限：两年；
- （二）一般项目，研究期限：一年；
- （三）青年项目，研究期限：一年。

本年度拟立项校级重点项目10项、一般及青年项目20项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请各单位认真组织教师及相关人员积极申报，确保申报课题的数量和质量。

（二）青年项目申报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（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项目组成员以青年为主。

（三）已有立项项目尚未结题和近三年内有曾被撤销项目

的主持人不得作为主持人和参与者申报本次项目。

(四) 申报者主持申请项目不得超过1项，参与项目不得超过2项。

(五) 不设课题指南，采取自选课题的形式申报。

(六)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不得申报校级科研项目。

三、申报程序及注意事项

(一) 项目申报材料由各单位初审并集中报送至望岳楼1305室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申报材料包括《张家界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》(附件1)一式一份，《张家界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》(附件2)一份，申请书需双面打印、套印，以上材料电子版统一发送至邮箱：**306357096@qq.com**。(压缩包统一命名：学院+24年校级科研项目)。

(二) 科技与发展规划处将在各单位推荐申报的基础上，按照公开、公平、竞争的原则，组织专家评审，择优立项。

(三) 科技与发展规划处受理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：**2024年9月12日上午11:30**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- 附件：** 1. 张家界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
2. 张家界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

张家界学院科技与发展规划处

2024年9月2日